

① 会计人员岗位培训丛书

● 航空工业出版社

中外合营企业 财务会计实务

陈显然 宋介麟 编著

KUAIJI RENYUAN

GANGWEI PEIXUN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中外合营企业（含内联企业）会计人员岗位培训用书。全书对中外合营企业财会实务中存在的问题和解决方法作了较详尽的阐述，总结与探索了内联企业的有关财会事项。重点讲述：合营企业的建立；可行性研究；资本筹集；外汇风险和外汇核算；有形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标准成本及差异分析；产品报价；投资者权益分配；企业解散及清算后的财产分配等。

本书坚持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内容较丰富，实例较多，资料翔实，既可作为会计人员岗位培训教材，亦可作中外合营、合作、内联企业的经理、财务负责人、经营管理人员业务参考书和大专院校财会专业的教学参考用书。

中外合营企业财务会计实务

陈显然 宋介麟 编著

航空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小关东里14号）

—邮政编码：100029—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新源印刷厂印刷

1990年3月第1版

1991年8月第2次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12.25

印数：10001—14600 字数：270千字

ISBN 7-80046-281-1/F·037

定价：4.50元

书照会计培训丛书

为适应会计工作
促进经济发展

一九九零年林宗棠



航空航天工业部部长林宗棠为《会计人员岗位培训丛书》题词

加強財會人員的崗位培訓
提高財會隊伍素質 為振興
航空航天工業服務。

劉積斌

一九九一年十月

財政部副部長劉積斌為《會計人員崗位培訓叢書》題詞

普及会计知识
提高会计人员专业
水平

杨纪琬

1991年1月

全国政协常委、中国会计学会常务副会长
杨纪琬为《会计人员岗位培训丛书》题词

《会计人员岗位培训丛书》编委会

顾问：周晓光 刘秋林 钟汝霖 魏永山

主编：冷传生

副主编：池耀宗 施燕西 顾惠忠 高承凤
李 唯 李德英

编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玉杰	王玉秀	王凤荣	王金娥
朱飞明	朱克俊	朱云峰	邢济光
池耀宗	刘继忠	李广成	李元正
李延成	李 唯	李鸿文	李德英
冷传生	陈志献	陈显然	陈自强
陈全夫	陆松涛	陆钦生	谷茂生
杜恒瑞	郑万端	周永和	周介辉
单祖茂	张木山	张宝琛	张克忠
张铁钧	段金铭	施燕西	顾惠忠
徐一飞	崔桎林	崔银申	郭 林
郭增普	郭廉清	高承凤	夏云禄
黄友恭	韩百川	韩兴刚	巢九成
彭杰洲	曾宪周	廉玉英	窦诚来
窦传尧			

前 言

为了进一步提高会计人员素质，加强会计队伍建设，由航空航天工业部财务司和航空工业会计学会共同组织编写了这套《会计人员岗位培训丛书》。航空工业系统近百位教授、副教授、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和业务骨干参加了《丛书》的编写和审定工作，部属一百多个企事业单位的财会部门负责人参加讨论修改，提供了不少有益的意见。

编写这套《丛书》的宗旨是：根据国家关于岗位培训的要求，适应各个会计工作岗位的需要，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阐述当前经济改革过程中各个会计工作岗位的基本职责、工作内容和规范标准，供广大财会工作者在实际工作中学习、参考。

这套《丛书》共分16个分册约200万字，基本上包括了大中型企事业各个会计岗位的工作内容。它融合会计原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经济分析和管理会计等基本理论和综合知识，比较系统地阐明了各个会计岗位的基本职责、工作方法和主要技能，基本体现了理论性、实践性、系统性、科学性、实用性等诸方面的统一，使传统财务会计与现代财务会计做到有机的结合。

《丛书》从实际工作和岗位培训的需要出发，不同于一般财务会计教科书，但又吸收了教科书中的基本原理和科学方法；它不同于一般的财会工作经验总结，但又对实践经验作了科学的提炼和概括。它对财务会计基本理论和业务知

识的论述，力求简明扼要，抓住重点；对会计业务方法和技能的阐述，力求深入浅出，突出重点和难点，尽量使用图表和实例，有助于读者系统掌握岗位业务知识。

《丛书》反映了机械行业和航空工业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的特点。它以工业企业的财务会计工作岗位为主线，并兼顾中外合营企业、科研单位以及基建、供销、高校等的财务会计业务，因而具有较广泛的实用性。它既是广大在职财会人员进行会计岗位培训的基本教材，同时也可作为财经院校的教学参考用书。

本《丛书》由于编写时间仓促，可能存在一定的缺点和错误，我们热忱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最后谨向给予我们热情支持和帮助的有关部门、单位和同行专家，致以衷心的感谢。

《会计人员岗位培训丛书》编委会

1989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 言	(1)
第一节	中外合营企业的产生及其特点.....	(1)
第二节	内联企业.....	(5)
第三节	中外合营企业的创办程序.....	(7)
第四节	中外合营企业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的 特点及任务.....	(10)
第五节	中外合营企业会计人员必须具有的素 质.....	(13)
第二章	中外合营企业的可行性研究	
第一节	可行性研究的任务、原则及类型.....	(17)
第二节	可行性研究的方法.....	(22)
第三节	可行性研究的主要内容.....	(26)
第四节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查.....	(28)
第五节	财会人员参与可行性研究的工作重 点.....	(31)
第六节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实例.....	(31)
第三章	资本 (金)	
第一节	中外合营企业资本 (金) 来源.....	(55)
第二节	资本 (金) 的分类及验资.....	(71)
第三节	筹集资本应注意的问题.....	(79)
第四节	合营期内股份的转让和增资.....	(84)
第五节	资本 (金) 的升值.....	(86)

第六节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向资本(金)的转化·····	(93)
第四章	人民币与外汇的结算	
第一节	货币资金的内容·····	(94)
第二节	国际、国内现行结算方式·····	(99)
第三节	多种货币及两种汇率同时并存所产生 的问题·····	(117)
第四节	外汇的汇率风险·····	(120)
第五节	银行借款和外汇调剂·····	(125)
第六节	银行存贷款利息的计算·····	(127)
第七节	外币的记帐·····	(130)
第八节	记帐汇率的记帐实例·····	(146)
第九节	外债·····	(150)
第五章	固定资产	
第一节	中外合营企业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	(154)
第二节	中外合营企业固定资产的资金来源及 核算的特点·····	(159)
第三节	装饰工程·····	(161)
第四节	融资性租赁固定资产·····	(164)
第五节	无形资产的核算·····	(173)
第六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179)
第七节	固定资产的增值·····	(194)
第八节	固定资产的转让、修理、盘盈、盘亏和 清理报废·····	(196)
第六章	存 货	
第一节	存货的范围·····	(200)
第二节	存货的核算·····	(202)
第三节	深圳经济特区合营企业存货的核算·····	(205)

第四节	国外存货计价—历史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孰低法的简介·····	(206)
第五节	在产品的盘点·····	(208)
第六节	产成品的管理·····	(210)
第七章	工 资	
第一节	总工资额及其处理·····	(212)
第二节	工资分配的原则与方法·····	(216)
第三节	工资基金和工资调节税·····	(219)
第四节	外方员工的工资·····	(220)
第五节	工资核算·····	(221)
第八章	费用划分和成本核算	
第一节	成本费用的划分·····	(226)
第二节	中外合营企业成本核算的特点·····	(231)
第三节	标准成本与差异分析·····	(235)
第四节	成本管理·····	(251)
第九章	产品报价和销售	
第一节	产品的报价·····	(254)
第二节	销售合同及其主要内容·····	(258)
第三节	产品出口的价格条件（价格术语）·····	(263)
第四节	外销产品的发运与结算·····	(272)
第五节	产品销售会计处理的特点·····	(274)
第十章	利润和利润分配	
第一节	利润的计算·····	(278)
第二节	所得税·····	(280)
第三节	三项基金的提取·····	(286)
第四节	利润分配·····	(291)
第五节	权责发生制下销售和利润实现所存在	

	的问题.....	(294)
第十一章	帐簿组织、核算与报表	
第一节	凭证及帐簿.....	(296)
第二节	会计报表.....	(299)
第十二章	企业解散清算	
第一节	清算委员会及清算.....	(306)
第二节	清算后剩余财产的分配.....	(316)
第三节	清算的最大责任限额.....	(319)
第四节	企业解散的实例和会计处理.....	(319)
附 录		
附录一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作合同 (实例)	(336)
附录二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章程 (实例)	(366)
后 记		(375)
主要参考书目		(376)

第一章 绪 言

中外合营企业（简称合营企业，含内联企业，下同），是近年来我国改革开放的产物，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而有益的补充。中外合营企业的迅速发展，体现了我国改革开放的方针、政策对外国投资者的巨大吸引力，它有力地促进了我国与国际间的经济和技术合作的扩大，有助于我国的四化建设。本章主要阐述中外合营企业的产生和发展，以及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的主要特点及任务。

第一节 中外合营企业的产生及其特点

一、中外合营企业的产生和发展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改革开放方针的指引下，我国打破了过去几十年闭关自守的局面，开创了利用外资的新领域。为了发展对外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引进外资和先进技术，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创造有利于利用外资的投资环境，国家先后建立了四个经济特区。中外合营企业首先在特区产生，逐步向内地发展。1979年7月，我国颁布了第一部涉外经济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到1988年6月这9年间，外商在国内投入的资本总额已经达到100亿美元。经国家批准举办的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经营和外商独资经营企业已达1.2万多家，其中以中外合资经营形式为最多。目前正式开业的已有6千余家，其中生产

型企业占80%，绝大多数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良好或基本正常。我国利用外资工作已经进入稳定、健康发展阶段。

1988年，我国总结了前9年的对外开放政策，提出了进一步开放沿海地区的新政策。以我国最优越的地区，创造更优越的投资环境，以更优惠的政策，吸引更多的外国投资者。引进外资在不改变我国社会主义性质的整体经济结构前提下，对繁荣国民经济是有益的帮助；弥补我国当前在资金、技术方面的不足；引进国外企业管理的先进经验，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扩大就业并增加国家的财税收入；增强我国产品出口创汇的能力；通过和各国之间的相互投资，密切人员交往和知识交流，有利于提高国际合作效益。

二、中外合营企业的特点

中外合营企业是一种新的经济组织形式，是把国外资本引进国内，同我们办合股公司，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负盈亏、共担风险。它的性质与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不同，具有自己的特点：

（一）中外合营企业具有国家资本主义的性质。是按照我国需要，在我国土地上建立，有我国股份参加，受我国法律管辖，服从我国政府领导，中外共同出资经营的企业。

（二）中外合营企业为责任有限公司。合营投资各方对合营企业的最大有限责任是注册资本。由合营企业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出具的验资报告发给出资证明书。

（三）有一定的合营期限。一般项目的合营期限为10年到30年。投资大、建设周期长、资金利润率低的项目，由外国投资者提供先进技术或关键技术、生产尖端产品的项目或在国际上有竞争能力的产品项目，合营期可以延长到50年。

经国务院特别批准的，可在50年以上。合营期满，投资各方同意延长，可申请延长一定期限，继续经营；若合营期满，投资各方无意继续经营，可以解散。

（四）由企业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聘任总经理，以分离企业所有权和经营权。中外合营企业设董事会，由投资者所组成，是企业的所有者。

董事会聘任总经理，在董事会规定赋予的权限范围内，全权负责企业的经营管理工作。

合营企业的一切重大问题，包括：合营企业章程的制订及修改；合营企业的终止、解散、增加资本、股份转让，新投资者入伙；合营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的合并；企业的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活动方案，收支预算和利润分配；增添或报废固定资产；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会计师、审计师的聘任及其待遇；授予总经理的经营管理权限（包括一定年限内的流动资金贷款）；确定企业的年工资水平等。

（五）中外合营企业的资本来源。由中外投资各方自行筹集，以各种形式投入企业。外国投资者可以是外国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中国投资者只能是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目前也有个体经营者与外国投资者合办的企业。

三、国际上最常见的几种公司

（一）无限公司

无限公司可以由一定人数的投资者组成，也可以由个人出资，组成公司，投资者对公司的经济负有无限责任，如经营亏损，公司资不抵债时，无限公司的投资者应对公司债务负有清偿责任，各投资者按各自投资比例补足到完全清偿为

止。

（二）股份有限公司（也称股份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是将确定的资本分为若干股，由一定人数以上的有限责任投资者所组成的公司。有如下特征：一是法人。二是典型的合资公司。投资者又是股票持有者，他的所有权都体现在股票上，并随股票的转移而转移。股份公司必须预先有确定的资本总额，然后再着手筹集。国外通常由股票市场销售股票。目前我国股份公司尚处于个别地区试点阶段，股票发行应由当地人民银行批准，专业银行或证券公司方可代为公开发行。三是资本总额分为若干股份，每股金额相等。四是投资者不得少于法律规定数目。大多数国家规定股东最少人数为7人。五是投资者负有限责任，所有投资者只按所认股份对公司负责。

股份公司的股份金额小，股份数量大，以股份数量行使表决权。股份一般采取股票形式，不能退股，但可以自由转让。

股份公司的股票能否上市，由各个国家的法律和法规规定。

（三）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由法律规定的一定人数的投资者所组成。投资者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公司负责。其特点是：1.具有非群众性和非公开性。有限公司不公开发行股票。投资者虽有各自的股份及股份的权利证书（称为股单），但不能自由买卖。股单可以转让，但转让时必须经公司董事会同意。2.有限公司设立程序较为简单。公司成立可以由一人或几人（指自然人或法人）发起，所有股份金额在公司成立时交足。3.投资者比股份公司要少，内部组织机构也简单。4.投资者只负

有限责任。5. 有限公司参加者之间互相熟悉、相互关联。

有限公司发展较晚，是在克服股份有限公司弊端的基础上产生的，目前国内外较盛行。当前我国已有的中外合营企业绝大部分均属这种形式。

第二节 内 联 企 业

一、内联企业的产生

内联企业是改革开放以来出现的新事物，是国内跨行业、跨地区、跨部门的企业横向联合结成的经济实体（简称为内联企业）。由投资者自动组合，以各自的优势，自愿互利，共同发展为目的，共同出资，派出人员，组成实体，独立经营，自负盈亏。多数内联企业发展较快和取得较好经济效益的基本原因，是能在生产经营中扬长避短，发挥投资者在人才、技术、资金、资源、管理、信息、市场等方面的优势。

二、内联企业的特点

（一）一般的组织形式为公司。公司的性质由内联合同确定。公司性质有无限公司、责任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等。当前内联企业的性质以责任有限公司居绝大多数。

（二）为独立经济实体。具有法人资格，有一定金额的注册资本，有企业自己的财产，生产经营场地，固定员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三）以企业董事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聘任总经理，分离企业所有权和经营权。董事会为企业的所有者，董事会聘